## 附件 1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 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 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民权县农业农村局(单位名称)</u>的 <u>民权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项目(项目名称)</u>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土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、 民权县农业农场局2015年 表 质农民培育工作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义。采购文件中发角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民权县思远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在限公司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\_8\_人,营业收入为\_33.56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24.7297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、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承接企业为 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\_\_人,营业收入为\_\_万元,资产总额为\_\_万元, 属于<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;

... 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利 盖章 · 巨式 具思远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日期: 2/2 ~11月26

